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劉羽軒  
電話：047531446  
傳真：047229145  
電子郵件：niss042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鹿港鎮鹿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4053600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共3個電子檔）(376470000A\_1140536007\_ATTACH1.pdf、  
376470000A\_1140536007\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\_1140536007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修正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第四點附表  
八「公教人員婚喪生育補助表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  
年一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4年12月31日院授人給字第1144002466號函辦  
理。
- 二、檢附行政院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  
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給與科

